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股东简卫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18年6月28日,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景峰医药")收到公司股东简卫光先生出具的《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简卫光 2018 年 6 月 27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60,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减持均价为 4.85 元/股。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简卫光先生持有公司 44,148,99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2%;

本次权益变动后,简卫光先生持有公司 43,988,69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

二、其他事项说明

- 1、简卫光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 2、简卫光先生在未来3个月内将根据2018-025号《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的计划继续减持公司股份。简卫光先生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应的报告义务。
-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简卫光先生已编制了《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简卫光先生签署的《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8日